

博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博人社任〔2021〕 4 号

关于罗海燕等同志试用期满任职的通知

县直各有关单位：

经县人民政府于二〇二一年 二 月 十八 日批准：

罗海燕同志任县发展和改革局总经济师；

田永强同志任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；

林克敏同志任县公安局城镇派出所教导员；

黄立阳同志任县公安局长宁派出所教导员；

车鹏宇同志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杨侨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；

邓永正同志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长宁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；

刘坤鑫同志任县市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副局长；

林城峰同志任县农业科技示范场场长；

黄水华同志任县中医医院副院长。

博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 年 2 月 18 日



抄送：县委常委，县人大正、副主任，副县长，县政协正、副主席，
县人大办，县政协办，县纪委，县委组织部，县委编办。

博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1 年 2 月 18 日印发